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委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變更董事會主席及
行政總裁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下列之變動，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1. 林俊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及
2. 郭建南先生已由董事會主席變更為副主席；及
3. Zhu Duke Li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
4. 潘嫦女士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成員下列之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林俊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林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林俊先生，38歲。林先生在銷售管理、渠道拓展及品牌運營領域擁有豐富經驗，長期專注於將品牌與產品能力轉化為可規模化的銷售成果，對銷售體系搭建、渠道效率提升及業績增長具備深入理解。

在過往職業經歷中，林先生曾負責全國範圍的銷售及市場管理工作，主導構建多層級銷售網絡與渠道體系，並通過系統化管理與精細化運營，實現年度銷售規模達到人民幣20億元水平，展現出較強的銷售組織能力及業績轉化能力。

自二零二四年起，林先生出任江西森林俊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主席，全面負責公司經營管理及業務拓展，重點推動銷售體系、營銷策略及門店運營模式的建立與優化。自二零二五年七月起，林先生亦出任森林俊木數智(深圳)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主席，參與營運團隊的組建，並在銷售數字化、渠道管理及門店運營效率提升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林先生在銷售驅動型增長、渠道複製及多門店管理方面具備紮實經驗，其加入將有助於集團進一步強化市場拓展能力，提升業務轉化效率，並支持集團相關業務的穩健發展。

林先生已就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可由任何一方透過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林先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且其任期將持續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林先生有權收取之董事袍金為每年120,000港元，有關袍金乃經董事會或其下授權的委員會參照林先生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林先生未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且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林先生之委任生效前，林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向符合資格就香港法律提供意見的律師行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彼明白作為董事的責任，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所可能引致的後果。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披露者外，林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任何規定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林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董事會副主席

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現任執行董事的郭建南先生已由董事會主席變更為董事會副主席。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

Zhu Duke Li先生(「**Zhu先生**」)由於決定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商業事務，已辭任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Zhu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Zhu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

變更行政總裁

繼Zhu Duke Li先生辭任後，執行董事潘端女士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潘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潘端女士，43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畢業於特倫特大學，獲得工商行政管理學士學位。其後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及二零二零年十月獲得深交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證、獨立董事證及基金從業資格證。

潘女士現為廣州淡水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合夥人。潘女士具有多年股權投資經驗，長期專注新材料及半導體、大資料人工智能及超級算力等領域，參與投資了多個IPO、上市公司收併購項目，在股權投資、政府引導基金、S基金以及跨境投資等方面具備豐富的投資管理能力。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郭建南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俊先生(主席)

郭建南先生(副主席)

潘端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政先生

胡建軍先生

梁樹新先生